

請申請團體同時提交文件的軟複本，標準表格可在中西區區議會網頁「區議會活動」選項內下載 (<http://www.districtcouncils.gov.hk>)

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申請表

活動名稱：伙伴同行暨新來港人士義工訓練及服務計劃

1. 基本資料

(A) 機構名稱：(中文)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英文) Caritas Mok Cheung Sui Kun Community Centre

(B) 註冊地址(中文)：香港堅尼地城蒲飛路二十七號

註冊地址(英文)：27, Pokfield Road, Kennedy Town, Hong Kong

(必須填寫)

通訊地址：

(如與註冊地址不同)

(C) 電話號碼：2816 8044 傳真號碼：2816 8022

(D) 本機構是：

根據《CARITA-HONG KONG INCORPORATION ORD.NO.73/81 條例》註冊的機構(請附有關證明文件¹)

為中西區的利益而成立，並擁有自主權的團體。

(E) 負責人員

機構的獲授權人 ²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 ³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姓名：(中文) _____ (英文) _____
職位：_____	職位：_____
聯絡電話號碼：_____	聯絡電話號碼(內) _____ 聯絡電話號碼(外) _____
傳真號碼：_____	傳真號碼：_____
電郵地址：_____	電郵地址：_____

¹ 只適用於本年度首次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的團體，或團體的資料有更改；首次申請的團體須同時提交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機構資料登記表格(詳見附錄 I)。

² 獲授權人指代表機構申請區議會撥款並簽署申請表的人。

³ 指定負責人是活動的聯絡人，可核實與區議會撥款發還款項有關的單據和證明文件。獲授權人和指定負責人可以是同一人。

⁴ 活動的指定負責人提供的聯絡電話號碼(公開用)將公布於中西區區議會的網址內供公眾人士參考。

*請刪去不適用者

(F)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記錄

- 這是本機構首次申請區議會撥款
- 本機構曾申請區議會撥款
- 但不獲批准。
- 並獲得批准。在過去五年內，新近的三次申請(如有的話)，資料如下：

活動名稱	活動日期	獲批款額 (元)	活動編號
舊書本新生命 - 教科書及書本			
1. 互換及送贈計劃	6/2011-11/2011	\$16,225	178/2011 - 2012
2. 少數族裔學童成就嘉許禮	10/2010-3/2011	\$16,170	245/2010-2011
3. 少年板球隊	7/2010-3/2011	\$19,350	196/2010-2011

2. 合辦者／協辦者／機構的資料(適用於與其他機構／區議會合作舉辦的活動)

合辦／協辦機構名稱／ 聯絡人姓名／電話號碼／ 傳真號碼／電郵地址	簡述合作或支援的性質和形式
1. 合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中西區新來港定居人士服務地區統籌委員會 就活動內容給予意見
2. 協辦機構 (請附同意書；見附錄 II)	

3. 建議活動的資料

- (A) 項目／活動名稱：伙伴同行暨新來港人士義工訓練及服務計劃
- (B) 性質：社會服務
- (C) 目的：透過與新來港及少數族裔人士接觸及舉辦不同形式的活動，讓他們融入社群及加強對社區認識
- (D) 推行日期及時間／推行期：2011年7月至2012年3月
- (E) 策劃／籌備期：2011年7月
- (F) 申請資助額：15,000元
- (G) 舉辦地點：中西區
- (H) 內容：由區內NGO組織提供義工訓練計劃予新來港人士，訓練完成後除會

頒發證書外，亦會由他們向其他新來港人士及區內弱勢社群（老人中心等）以一拖一或一拖二形式提供服務。計劃除可為社會訓練更多義工，亦讓新來港人士可以更快融入香港社會。內容包括義工探訪服務、補習、參觀及認識社區。

*請刪去不適用者

- (I) 對象： 區內所有居民 殘疾人士
 長者 有特別需要人士，請說明：
 青少年／學生 其他，請說明：新來港及少數族裔人士

(J) 預計*參加人數／觀眾人數：

參加者／受惠者： 200 義工： 80 工作人員： (受薪/非受薪)
 表演者／講者： 嘉賓： 其他：

(K) 宣傳和推廣方法：宣傳單張及海報

(L) 預計效益／成果

(請建議可量化的表現指標和進度指標(如適用))

(1)參加義工及受惠人數超過 300 人

(2)

(3)

(M) 工作計劃／推行時間表

行動	時間表
由個別機構宣傳其活動及招募參加者，並進行活動。	2011年7月至2012年3月

4. 開支預算和現金流量預測

(A) 收支預算表

預算收入 (如適用)	數目 (i)	單價 (元) (ii)	總額 (元) (iii)=(i)x(ii)
參加者費用 ⁵			

⁵ 由政府部門或民政事務總署人員代區議會或區議會／民政事務處轄下委員會／工作小組推行的活動，來自參加者費用的收入(如有的話)，不應在本項具列，而應另行於第5部分開列，該等收入須視作政府收入，不應回撥用以資助活動。

內部資源			
贊助和捐贈			
其他(民政事務處撥款)			2,000
預算收入總額(A)			2,000

預算開支項目 ⁶	數量	單位成本 (元)	費用總額 (元)	申請區議會 撥款額(元)	此欄由秘書處填寫	
					最高撥款額	批准款額
交通費	280	10	2,800	2,800	實報實銷	
飲品及茶點	280	15	4,200	3,200	每人每日25	
活動費用(包括參觀 入場券、電影戲票、 義工訓練教材等)	200	20	4,000	3,000		
義工服務用品(包括 遊戲工具、文具及小 禮品等等)	8	400	3,200	3,200		
紀念品及義工證書	200	10	2,000	2,000	@20	
攝影	8	50	400	400		
雜項	8	50	400	400	750	
總額：			17,000 (B)	15,000 (C)		

申請區議會撥款的款額 (C)\$ 15,000 = (B)\$ 17,000 - (A)\$ 2,000

⁶ 撥款如用以購置資本物品，申請者須在第 5 部分填報曾否以區議會撥款購置資本物品。如有的話，須隨申請表一併遞交有關的設備記錄冊／物品記錄表副本。

(B) 現金流量預測(只適用於跨年活動)

	預計現金流量								
	第一年(元)		第二年(元)		第三年(元)		第四年(元)		總額 (元)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一至 六個月	七至十 二個月	
(a)收入									
(b)開支									
淨現金流量 需求 ((b) - (a))									

(C) 預支款項需求⁷

年度	須預支款項的日期	所需款額(元)和用途
第一年	2011年7月	7,500
第二年		
第三年		
第四年		

(D) 付款方法

撥款及預支款項應支付給「_____」。
(請填寫銀行戶口的英文名稱)

⁷ 非跨年活動只須提供第一年的預支數額，有關的款項將在活動獲批核後發放；如活動橫跨兩個財政年度或以上，隨後需要預支款項推行活動時，應重新申請。

5. 其他資料

如有其他與建議活動有關，並應在審批申請時加以考慮的資料，請在下方列明。

6. 其他資助途徑

請註明如申請遭拒絕或核准撥款額少於申請額，將如何獲取經費進行建議的活動。

(A) 其他收入來源

- 內部資源
- 贊助和捐贈
- 增加參加者費用
- 其他(請註明)

(B) 取消活動

(C) 其他(請註明)

7. 申請機構聲明及同意書

(A) 本人謹此聲明，在本申請書填報的所有資料均真確無訛。本人明白如填報的資料不確，申請將當作無效。此外，區議會將停止發放核准撥款，而已支付的款項也須全數退還政府。本人並同意政府可保留權利，以追討民事債項的方式追討多付或以欺詐手段獲得的區議會撥款。

(B) 本人謹此同意政府可使用本申請書內的資料審批申請，資料也會供進行評估研究以及訓練／經驗交流研討會之用。此外，本人同意如申請獲接納並得到資助，政府可將申請書內及日後提交的報告內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有關本機構的資料及本計劃的詳情)向公眾公開。本人也同意向公眾表明本計劃獲得區議會資助，並會在與計劃有關的所有宣傳物品和活動上，展示區議會的名稱，並盡可能展示區議會的徽號。

(C) 本人已閱讀並明白《運用中西區區議會撥款守則》以及資助條款及條件。
本人同意，如獲得區議會撥款資助，當會遵守上述文件所載的規定。

(D) 本人謹此聲明本團體不是政治組織。

簽署： _____

獲授權人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日期： 2011年7月5日

* 請刪去不適用者

個人資料用途聲明

1. 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將用作推廣社區參與活動和鼓勵市民參與社區事務。
2. 貴機構在本表格內提供的個人資料可能會向其他政府部門披露，供用作上文第 1 段所述用途。
3. 貴機構的負責人員有權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查閱和更正已提供的個人資料。查閱權包括取得本表格內關於其個人資料部分的副本。
4. 如對使用本表格收集的個人資料有任何查詢(包括查閱和更正資料)，請與下述人員聯絡：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區議會秘書處

電話號碼：2852 3549

香港中環統一碼頭道 38 號
海港政府大樓 11 樓
中西區民政事務處
中西區民政事務專員收

**申請中西區區議會撥款
活動合辦／協辦者同意書**

敬啓者：

本機構同意與 明愛莫張瑞勤社區中心 合辦／協辦
(申請區議會撥款機構名稱)

伙伴同行暨新來港人士義工訓練及服務計劃，並明白主辦機構將向中西區區議
(活動名稱)

會申請撥款舉行此項活動。

中西區新來港定居人士
機構名稱： 服務地區統籌委員會
負責人簽署： _____
負責人姓名： _____
職位：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日期： 2011年7月4日

機構印章： _____